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 阅 报 告

大信阅字【2021】第 14-1000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阅 报 告

大信阅字【2021】第 14-10001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6 月、2020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报表财务状况，2021 年 1-6 月、2020 年度备考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监管部门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阅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龚荣华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文春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

备考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5,942,051.37	161,669,35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19,000,000.00	16,3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三）	25,600,630.41	24,677,498.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1,000,000.00	-
预付款项	七、（五）	10,167,417.03	12,261,042.71
其他应收款	七、（六）	22,244,059.97	28,283,875.1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七、（七）	141,922,478.52	117,944,366.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八）	1,394,283.97	3,287,434.66
流动资产合计：		327,270,921.27	364,423,569.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九）	-	3,503,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	21,581,341.56	34,854,262.31
固定资产	七、（十一）	92,091,643.41	91,203,977.16
在建工程	七、（十二）	75,372.55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三）	3,930,070.41	-
无形资产	七、（十四）	42,892,550.00	44,585,049.62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十五）	25,322,519.82	25,322,519.82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六）	3,654,471.95	3,916,20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七）	3,066,359.39	2,130,65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八）	15,557,901.34	7,87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172,230.44	213,391,162.58
资产总计：		535,443,151.71	577,814,732.25

法定代表人：赵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细卫

备考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九）	28,049,041.66	13,655,069.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二十）	-	3,510,330.95
应付账款	七、（二十一）	85,985,025.56	97,432,504.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二十二）	14,379,425.43	9,125,535.60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三）	5,973,269.28	8,890,632.28
应交税费	七、（二十四）	25,108,017.53	21,699,136.98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五）	105,059,790.24	169,280,578.9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七、（二十五）	2,443,291.91	2,443,291.9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六）	19,066,335.93	19,087,740.28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七）	1,506,970.03	638,221.58
流动负债合计：		285,127,875.66	343,319,75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七、（二十八）	5,280,357.1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七、（二十九）	-	4,753,863.66
递延收益	七、（三十）	6,600,000.00	6,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七）	6,105,140.94	5,815,63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三十一）	942,070.55	942,070.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27,568.62	18,111,566.89
负债合计：		304,055,444.28	361,431,317.35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5,037,730.98	144,542,619.38
少数股东权益：		76,349,976.45	71,840,795.52
股东权益合计：		231,387,707.43	216,383,414.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35,443,151.71	577,814,732.25

法定代表人：赵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细卫

备考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三十二）	298,735,341.09	557,696,646.11
减：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72,432,896.02	495,386,986.94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三）	667,170.94	1,268,520.04
销售费用	七、（三十四）	1,319,839.82	4,073,373.24
管理费用	七、（三十五）	17,560,353.46	43,821,664.60
研发费用	七、（三十六）	5,053,143.95	15,529,506.90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七）	2,430,926.31	7,592,452.67
其中：利息费用		1,608,111.25	3,146,217.40
利息收入		759,643.96	140,935.02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八）	567,574.05	47,969,20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363,167.67	83,387.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35,719.73	1,296,378.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17,418,179.22	601,753.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55,651.27	39,974,868.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二）	979,542.73	1,078.85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三）	1,505,785.74	13,964,735.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29,408.26	26,011,211.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四）	1,308,982.39	2,392,265.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0,425.87	23,618,946.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0,425.87	23,618,946.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89,122.40	12,900,906.8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1,303.47	10,718,039.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7,625.00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7,625.00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7,625.0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27,625.00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92,800.87	23,618,946.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61,497.40	12,900,90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1,303.47	10,718,039.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0	0.01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0	0.0120

法定代表人：赵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颖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细卫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等

企业注册地：四川省南充市涪江路 117 号；

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生产；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羽毛（绒）制品，服装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业务；羽毛（绒）制品所需的原辅材料，普通机械，仪器仪表及配件的进出口业务；魔芋制品，羽毛（绒）制品方面的技术服务和咨询；船舶运输服务。批发、零售针纺织品，农副产品（不含棉花、蚕茧、烟叶、粮油），普通机械及配件，日用杂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百货，仪表，仪器及配件，棕榈油；种植业；养殖业；物业管理；塑料型材、铝合金型材及门窗的生产、销售；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自有住房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备考财务报表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3 日批准。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南充羽绒
2	海南四海工贸综合公司	海南四海
3	四川天歌物业有限公司	天歌物业
4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天族金网
5	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康达瑞信
6	深圳市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康德润
7	深圳前海智有邦达实业有限公司	智有邦达
8	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	渠乐贸易
9	上海晏鹏贸易有限公司	宴鹏贸易
10	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行泽汇

11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樱华管理
12	上海樱华门诊部有限公司	樱华门诊
13	上海樱园门诊部有限公司	樱园门诊
14	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博威亿龙
15	北京永盛同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永盛同祥
16	上海视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视炫
17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玑智谷或标的公司、购买资产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系华塑控股全资子公司康达瑞信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达”或“交易对方”）持有的天玑智谷 51%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康达瑞信间接持有天玑智谷 51%股权，天玑智谷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受让出资额 (万元)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天润达	7,084.40	100.00	3,613.04		3,471.36	49.00
康达瑞信				3,613.04	3,613.04	51.00
合计	7,084.40	100.00	3,613.04	3,613.04	7,084.40	100.00

注：2021 年 7 月 1 日，标的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到 7,084.40 万元人民币。2021 年 8 月 20 日，标的公司已办理完毕减资手续。前述持有的天玑智谷 51%股权，指按照现有实收资本的出资比例。

本次交易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所涉及的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1】第 1349 号），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确定了天玑智谷的评估值为 20,060.00 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应天玑智谷 51%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10,200.00 万元。

（二）拟置入资产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经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批准，由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12 月 28 日，经湖北省黄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股东变更为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天玑智谷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7,084.40 万元。

天玑智谷最新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MA48RBKKXU；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雷任谊路 9 号；

经营地址：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锦宏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吴学俊；

经营期限：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86 年 12 月 25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天玑智谷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电子电气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电脑周边设备、通讯设备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教育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教学仪器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电工程。（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即：于合并基准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康达瑞信采用支付现金方式拟购买资产），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根据以下假设编制：

（一）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假设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购买资产相关的手续已全部完成，应付现金对价列入其他应付款。

（三）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1】第 14-10027 号审计报告）、审阅的本公司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拟购买资产天玑智谷 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1】第 14-10039 审计报告）为基础，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四）本次现金收购天玑智谷 51%股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鉴于上述拟购买资产天玑智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项目业经上海东洲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出具东洲评报字【2021】第 1349 号资产评估报告。因此，重组基准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已参照评估结果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了调整，并在此基础上考虑备考期间的折旧摊销，倒算出天玑智谷于备考购买日（2020 年 1 月 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的确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康达瑞信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玑智谷 51%股权，交易各方确认的标的公司 51%股权价格为 10,200.00 万元，确定为备考财务报表 2020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成本。

商誉的确定：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上述合并成本减去评估基准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天玑智谷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定为商誉。由于商誉没有按照合并对价与备考购买日（2020 年 1 月 1 日）天玑智谷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产生的差异直接调整资本公积。

由于备考财务报表确定的商誉的基准日与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和实际重组完成后公司财务报表的商誉会存在一定差异。

（五）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或有对价事项的影响，假设因合并天玑智谷所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六）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七）鉴于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式，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八）鉴于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现金流量表及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作价以及相关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备考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 1-6 月、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

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

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

分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液晶显示屏及整机销售客户款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业务销售客户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

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单项评估组合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 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 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

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5	0-10	2.57-10.00
机器设备	3-15	3-10	6.00-32.33
运输设备	4-12	3-10	7.50-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2	0-10	7.50-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

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其他	5-10年	经济年限或有效期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

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

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医疗服务：

①诊疗服务：公司在诊疗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医疗服务收入。分别以下两种情况处理：对于未购买商业保险的患者，在提供完毕诊疗服务且收到诊疗服务款项时确认收入；对于已购买商业保险的患者，在提供完毕诊疗服务并且经患者在诊疗服务单据上签字后，公司已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此时确认收入。

②疫苗接种服务：接种者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按接种剂数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会展服务：公司在提供完成舞台、灯光设计和搭建服务并维护至客户完成舞台活动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3、液晶显示屏及整机销售：

①内销业务：公司接到销售订单后，按订单要求进行设计、采购、生产，产品完工后，按客户时间要求组织仓储部门发货，在产品发送至指定仓储部门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

②外销业务：公司接到销售订单后，按订单要求进行设计、采购、生产，产品完工后，按客户时间要求组织仓储部门发货，货物到达海关并装船，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4、本期诊疗服务、会展服务、液晶显示屏及整机销售确认收入时间均为按某一时点确认，疫苗接种服务收入时间为按某一时段内确认。

(二十四)合同成本

本合同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

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租赁

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1、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

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2021 年 1 月 1 日前执行的会计政策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二十八)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收入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三）”。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

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除财务报表列报以外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租赁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备考财务报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12,917,624.75	-12,917,624.75	-
应交税费	20,880,585.41	113,894.81	20,994,480.22
合同负债		11,716,755.01	11,716,755.01
其他流动负债		1,086,974.93	1,086,974.93

（2）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备考财务报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3,916,200.41	-165,000.00	3,751,200.41
使用权资产	-	4,028,322.17	4,028,322.17
负债：			
租赁负债	-	5,158,422.53	5,158,422.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87,740.28	113,566.06	19,201,306.34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1,189,068,466.52	-1,408,666.42	-1,190,477,132.94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21 年 1-6 月税率	2020 年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额及使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增值税	13%、9%、6%、5%、3%、免税	13%、9%、6%、5%、3%、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25%、20%	25%、20%

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1 年 1-6 月所得税税率	2020 年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	25%	25%
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四川天歌物业有限公司	25%	25%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深圳前海智有邦达实业有限公司	25%	25%
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25%	25%
南充华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晏鹏贸易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樱园门诊部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樱华门诊部有限公司	25%	25%
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	25%
北京永盛同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视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	20%
海南四海工贸综合公司	20%	20%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本公司满足条件的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

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文件，本公司满足条件的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天玑智谷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2000914），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企业所得税率。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58,638.52	532,301.51
银行存款	105,483,394.68	161,137,050.81
其他货币资金	300,018.17	
合计	105,942,051.37	161,669,352.3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6,116.67	10,064.77
银行存款-备偿专户（质押存款）	3,020,768.23	315.77
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18.15	
合计	3,326,903.05	10,380.54

注：备偿专户（质押存款）系本公司子公司天玑智谷为借款提供应收账款质押开设，资金使用需要取得银行书面同意。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0,000.00	16,300,000.00
其中：低风险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	19,000,000.00	16,3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16,300,000.00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2,660,846.97	77.25	92,660,846.97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285,609.27	22.75	1,684,978.86	6.18
其中：组合 1-液晶屏销售业务	17,957,082.13	14.97	196,643.80	1.10
组合 2-其他业务	9,328,527.14	7.78	1,488,335.06	15.95
合计	119,946,456.24	100.00	94,345,825.83	78.66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2,643,563.67	77.73	92,643,563.67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6,536,606.03	22.27	1,859,107.25	7.01
其中：组合 1-液晶屏销售业务	16,728,928.53	14.04	172,970.36	1.03
组合 2-其他业务	9,807,677.50	8.23	1,686,136.89	17.19
合计	119,180,169.70	100.00	94,502,670.92	79.29

(1) 期末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上海友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2,486,363.67	92,486,363.67	3-4 年	100.00
北京佳网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3 年	100.00
广州市天河高鑫电脑商行	57,200.00	57,200.00	2-3 年	100.00
东莞新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283.30	17,283.30	2-3 年	100.00
合计	92,660,846.97	92,660,846.97		

注： 2019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渠乐贸易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沪 01 民初 140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上海友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友备”）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渠乐贸易支付全部欠付货款及违约金；由于上海友备未按照承诺支付欠款且目前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本公司也无法与其负责人取得联系。因此综合考虑，本公司于 2019 年年末对上海友备的欠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0 年度，经查询上海友备工商信息，已为吊销状态。

(2) 按组合 1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0-6 个月	16,973,863.14	0.00		15,723,543.23	0.00	-
7-12 个月		5.00		187,378.00	5.00	9,368.90
1-2 年	983,218.99	20.00	196,643.80	818,007.30	20.00	163,601.46
合计	17,957,082.13		196,643.80	16,728,928.53		172,970.36

(3) 按组合 2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372,766.96	5.00	268,638.35	5,467,629.80	5.00	273,381.49
1 至 2 年	2,836,173.97	10.00	283,617.40	2,881,999.67	10.00	288,199.97
2 至 3 年	256,627.00	30.00	76,988.10	334,238.00	30.00	100,271.40
3 至 4 年	7,736.00	50.00	3,868.00	109,052.00	50.00	54,526.00
4 至 5 年		50.00		90,000.00	50.00	45,000.00
5 年以上	855,223.21	100.00	855,223.21	924,758.03	100.00	924,758.03
合计	9,328,527.14		1,488,335.06	9,807,677.50		1,686,136.8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4,502,670.92		156,845.09		94,345,825.83
合计	94,502,670.92		156,845.09		94,345,825.83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友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2,486,363.67	3-4 年	77.11	92,486,363.67
正信（厦门）电子有限公司	10,141,463.92	0-6 个月	8.45	
SCEPTRE INC.	3,889,219.22	0-6 个月	3.24	
北京荣惠风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2,284,267.08	1 年以内、1-2 年	1.90	173,426.71
深圳市中南高科技有限公司	1,468,480.00	0-6 个月	1.22	
合计	110,269,793.89		91.92	92,659,790.38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6,143,642.31	
合计	16,143,642.31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1年以内（含1年）	7,590,509.43	10,885,791.24
1-2年	2,278,333.59	1,028,306.97
2-3年	292,274.01	346,944.50
3年以上	6,300.00	
合计	10,167,417.03	12,261,042.71

2、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前海天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13,752.93	1年以内	50.30
深圳龙行天下电竞技术有限公司	1,840,000.00	1-2年	18.10
深圳市前海京通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771,174.80	1年以内	7.58
香港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2,149.15	1年以内	5.73
黄石杰星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1.97
合计	8,507,076.88		83.68

(六) 其他应收款

类 别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61,121,944.92	70,143,324.33
减：坏账准备	38,877,884.95	41,859,449.15
合计	22,244,059.97	28,283,875.18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往来	37,681,330.05	45,419,953.98
土地收储款	6,884,380.00	6,884,380.00
诉讼相关款项	9,026,416.94	9,255,978.31
员工备用金	447,494.73	689,225.14
保证金	320,999.00	238,177.52
其他	6,761,324.20	7,655,609.38
减：坏账准备	38,877,884.95	41,859,449.15
合计	22,244,059.97	28,283,875.18

2、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55,166.96	4.02	10,827,211.15	15.44
1至2年	3,496,302.93	5.72	1,108,522.03	1.58
2至3年	2,611,378.18	4.27	2,559,673.07	3.65
3至4年	293,686.21	0.48	639,794.68	0.91
4至5年	667,120.75	1.09	84,159.14	0.12
5年以上	51,598,289.89	84.42	54,923,964.26	78.30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合计	61,121,944.92	100.00	70,143,324.33	100.00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9,104,195.11		12,755,254.04	41,859,449.15
本期计提	181,519.69			181,519.69
本期转回			60,394.33	60,394.33
本期核销	3,102,689.56			3,102,689.56
其他变动				-
2021 年 6 月 30 日	26,183,025.24	-	12,694,859.71	38,877,884.95

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大额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5,598,298.08	3-4 年、5 年以上	25.52	4,718,345.08
南充市顺庆区政府	土地收储款	5,884,380.00	5 年以上	9.63	901,536.30
常州阜贤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783,636.34	2-3 年	2.92	1,783,636.34
合计		23,266,314.42		38.07	7,403,517.72

注 1：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田园林”）原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将持有麦田园林全部股份的 92.85%转让给自然人李献国，2019 年本公司陆续收到麦田园林 325 万还款，2020 年度收到麦田园林 50 万还款。2021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与麦田园林签订《债务履行协议书》，鉴于麦田园林资金不足无力以现金偿还债务，麦田园林自愿以评估价格为 1,088.00 万元的树木资产抵偿所欠本公司 1,088.00 万元债务。本公司综合考虑后，对期后麦田园林以树木资产抵偿 1,088.00 万元债务后剩余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南充市顺庆区政府土地收储款，系 2015 年 12 月完成土地收储尚应收政府欠付款项。因四川德瑞欠款纠纷相关案件债权人申请法院冻结了该项收款权，2021 年 1 月，申请冻结案件已拍卖北京房产，其权利已得到保证，目前正与南充市顺庆区法院及南充市顺庆区政府沟通待执行案件终结后收回款项。本公司与南充市顺庆区政府进行了核对，南充市顺庆区政府认为期间代付水电费需要直接扣除，本公司尚未获取相关依据，按照对账差异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原材料	61,576,791.09		61,576,791.09
库存商品	20,559,688.95		20,559,688.95
发出商品	55,471,126.04		55,471,126.04
委托加工物资	254,975.65		254,975.65
在产品	4,059,896.79		4,059,896.79
周转材料	2,568,025.14	2,568,025.14	
合计	144,490,503.66	2,568,025.14	141,922,478.52

存货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616,151.22		64,616,151.22
库存商品	15,149,758.8		15,149,758.8
发出商品	31,734,769.93		31,734,769.93
委托加工物资	416,264.88		416,264.88
在产品	6,027,421.18		6,027,421.18
周转材料	2,568,025.14	2,568,025.14	
合计	120,512,391.15	2,568,025.14	117,944,366.01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周转材料	2,568,025.14				2,568,025.14
合计	2,568,025.14				2,568,025.1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96,605.95	3,089,756.6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7,678.02	197,678.02
合计	1,394,283.97	3,287,434.66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3,500.00
合计		3,503,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项目	投资成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2,688,831.11			
三亚东方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项目	投资成本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本期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四川省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四川赛丽斯股份有限公司	64,500.00			
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发展公司	208,000.00			
海南南洋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			
海南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3,000.00			
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25,923.22			
山东华洁股份有限公司	185,181.21			
南充科技实业公司	177,057.93			
天歌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1,068,615.83			
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	5,643,088.31	3,503,500.00		
合计	12,641,197.61	3,503,500.00		

注：如“附注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第2项”所述，2021年7月13日，本公司与麦田园林签订《债务履行协议书》，鉴于麦田园林资金不足无力以现金偿还债务，麦田园林自愿以评估价格为1,088.00万元的树木资产抵偿所欠本公司1,088.00万元债务。因考虑到前述树木资产为麦田园林主要经营性资产，麦田园林将其用于抵偿债务后，经营活动可能进一步恶化。因此，本公司对持有的麦田园林股权确认相应公允价值变动。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72,418,289.14	9,318,158.31	81,736,447.45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32,574,857.98	9,318,158.31	41,893,016.29
(1) 转入固定资产	14,386,797.18		14,386,797.18
(2)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88,060.80	9,318,158.31	27,506,219.11
4. 2021年6月30日	39,843,431.16	-	39,843,431.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1. 2021年1月1日	36,662,408.23	6,386,820.40	43,049,228.63
2. 本期增加	786,648.06	-	786,648.06
(1) 计提或摊销	786,648.06	-	786,648.06
3. 本期减少	19,186,966.69	6,386,820.40	25,573,787.09
(1) 转入固定资产	7,524,769.78		7,524,769.78
(2)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62,196.91	6,386,820.40	18,049,017.31
4. 2021年6月30日	18,262,089.60	-	18,262,089.60
三、减值准备			-
1. 2021年1月1日	3,832,956.51		3,832,956.51
2. 本期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期减少	3,832,956.51		3,832,956.51
（1）转入固定资产			-
（2）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2,956.51		3,832,956.51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四、账面价值			-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581,341.56	-	21,581,341.56
2. 2021 年 1 月 1 日	31,922,924.40	2,931,337.91	34,854,262.3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 月 1 日	72,418,289.14	9,318,158.31	81,736,447.4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2,418,289.14	9,318,158.31	81,736,447.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 月 1 日	34,306,983.04	6,153,866.56	40,460,849.60
2.本期增加金额	2,355,425.19	232,953.84	2,588,379.03
（1）计提或摊销	2,355,425.19	232,953.84	2,588,379.03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6,662,408.23	6,386,820.40	43,049,228.63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 月 1 日	3,832,956.51		3,832,956.51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832,956.51		3,832,956.51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1,922,924.40	2,931,337.91	34,854,262.31
2. 2020 年 1 月 1 日	34,278,349.59	3,164,291.75	37,442,641.34

注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按照成本法进行计量。

注 2：本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开源巷 80 号的房产因于 2021 年 1 月进行搬迁拆除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注 3：如“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第 1 项、第 2 项”所述，本公司位于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美国工业村内的厂房经南充华塑建材申请被查封。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位于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美国工业村内的厂房尚未取得土地权证。

（十一）固定资产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99,948,598.86	99,060,932.61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7,856,955.45	7,856,955.45
合计	92,091,643.41	91,203,977.16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84,243,192.39	22,271,799.64	7,374,142.30	18,393,162.43	132,282,296.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86,797.18	1,437,617.71	140,289.92	52,676.02	16,017,380.83
（1）购置	-	1,437,617.71	140,289.92	52,676.02	1,630,583.65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4,386,797.18	-	-	-	14,386,797.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46,392.72	359,000.00	-	13,918.43	11,719,311.15
（1）处置或报废	11,346,392.72	359,000.00	-	13,918.43	11,719,311.15
4. 2021年6月30日	87,283,596.85	23,350,417.35	7,514,432.22	18,431,920.02	136,580,366.44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月1日	6,197,443.33	13,505,742.50	4,762,843.06	8,755,335.26	33,221,364.15
2. 本期增加金额	9,147,818.39	459,511.03	299,215.17	1,636,142.54	11,542,687.13
（1）计提	1,623,048.61	459,511.03	299,215.17	1,636,142.54	4,017,917.35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524,769.78	-	-	-	7,524,769.78
3. 本期减少金额	7,768,961.73	358,742.50	-	4,579.47	8,132,283.70
（1）处置或报废	7,768,961.73	358,742.50	-	4,579.47	8,132,283.70
4. 2021年6月30日	7,576,299.99	13,606,511.03	5,062,058.23	10,386,898.33	36,631,767.58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月1日	3,224,007.65	4,632,947.80			7,856,955.45
2. 2021年6月30日	3,224,007.65	4,632,947.80			7,856,955.45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6月30日	76,483,289.21	5,110,958.52	2,452,373.99	8,045,021.69	92,091,643.41
2. 2021年1月1日	74,821,741.41	4,133,109.34	2,611,299.24	9,637,827.17	91,203,977.1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年1月1日	82,322,833.57	22,057,642.77	7,016,141.42	17,939,870.41	129,336,48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0,358.82	1,774,156.87	853,000.88	2,059,547.74	6,607,064.31
（1）购置		1,774,156.87	853,000.88	2,059,547.74	4,686,705.49
（2）在建工程转入	1,920,358.82				1,920,358.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0,000.00	495,000.00	1,606,255.72	3,661,255.72
（1）处置或报废		1,560,000.00	495,000.00	1,606,255.72	3,661,255.72
4. 2020年12月31日	84,243,192.39	22,271,799.64	7,374,142.30	18,393,162.43	132,282,296.76
二、累计折旧					
1. 2020年1月1日	3,158,461.83	13,661,598.98	4,641,491.01	5,747,434.23	27,208,98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8,981.50	1,326,143.52	616,104.55	3,347,562.50	8,328,792.07
（1）计提	3,038,981.50	1,326,143.52	616,104.55	3,347,562.50	8,328,79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2,000.00	494,752.50	339,661.47	2,316,413.97
（1）处置或报废		1,482,000.00	494,752.50	339,661.47	2,316,413.97
4. 2020年12月31日	6,197,443.33	13,505,742.50	4,762,843.06	8,755,335.26	33,221,364.1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24,007.65	4,632,947.80			7,856,955.45
2.期末余额	3,224,007.65	4,632,947.80			7,856,955.45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4,821,741.41	4,133,109.34	2,611,299.23	9,637,827.17	91,203,977.16
2. 2020 年 1 月 1 日	75,940,364.09	3,763,095.99	2,374,650.41	12,192,436.18	94,270,546.67

注：本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电信息大厦的房产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被拍卖。

(十二) 在建工程

类 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项目	75,372.55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5,372.55	

1、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玑智谷产业园（二期）工程	75,372.55		75,372.55
合计	75,372.55		75,372.55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5,895,105.61	5,895,105.6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 年 6 月 30 日	5,895,105.61	5,895,105.61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 月 1 日	1,866,783.44	1,866,783.44
2.本期增加金额	98,251.76	98,251.76
（1）计提	98,251.76	98,251.7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 年 6 月 30 日	1,965,035.20	1,965,035.2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3,930,070.41	3,930,070.41
2. 2021 年 1 月 1 日	4,028,322.17	4,028,322.17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著作权及布 图设计	商标	域名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26,707,012.26	16,809,750.00	4,219,875.00	227,010.00	6,401.61	47,970,048.87
2. 2021年6月30日	26,707,012.26	16,809,750.00	4,219,875.00	227,010.00	6,401.61	47,970,048.87
二、累计摊销						
1. 2021年1月1日	559,741.50	2,241,300.00	562,650.00	19,740.00	1,567.75	3,384,99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870.75	1,120,650.00	281,325.00	9,870.00	783.87	1,692,499.62
（1）计提	279,870.75	1,120,650.00	281,325.00	9,870.00	783.87	1,692,499.6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6月30日	839,612.25	3,361,950.00	843,975.00	29,610.00	2,351.62	5,077,498.8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21年6月30日	25,867,400.01	13,447,800.00	3,375,900.00	197,400.00	4,049.99	42,892,550.00
2. 2021年1月1日	26,147,270.76	14,568,450.00	3,657,225.00	207,270.00	4,833.86	44,585,049.6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著作权及布 图设计	商标	域名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年1月1日	26,707,012.26	16,809,750.00	4,219,875.00	227,010.00	6,401.61	47,970,048.87
2. 2020年12月31日	26,707,012.26	16,809,750.00	4,219,875.00	227,010.00	6,401.61	47,970,048.87
二、累计摊销						
1. 2020年1月1日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559,741.50	2,241,300.00	562,650.00	19,740.00	1,567.75	3,384,999.25
（1）计提	559,741.50	2,241,300.00	562,650.00	19,740.00	1,567.75	3,384,99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20年12月31日	559,741.50	2,241,300.00	562,650.00	19,740.00	1,567.75	3,384,999.2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26,147,270.76	14,568,450.00	3,657,225.00	207,270.00	4,833.86	44,585,049.62
2. 2020年1月1日	26,707,012.26	16,809,750.00	4,219,875.00	227,010.00	6,401.61	47,970,048.87

(十五) 商誉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商誉	25,322,519.82			25,322,519.82
合计	25,322,519.82			25,322,519.82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商誉	25,322,519.82			25,322,519.82
合计	25,322,519.82			25,322,519.82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马坡库房	3,751,200.41		96,728.46		3,654,471.95
合计	3,751,200.41		96,728.46		3,654,471.95

类别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马坡库房	4,100,657.33	330,000.00	514,456.92		3,916,200.41
合计	4,100,657.33	330,000.00	514,456.92		3,916,200.41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3,066,359.39	15,119,776.07	2,130,653.25	11,341,899.27
资产减值准备	226,394.86	1,119,917.95	295,321.30	1,360,571.47
递延收益	990,000.00	6,600,000.00	990,000.00	6,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1,250.00	5,005,000.00	375,375.00	1,501,500.00
未弥补亏损	598,714.53	2,394,858.12	469,956.95	1,879,82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6,105,140.94	40,700,939.60	5,815,632.68	38,770,884.5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105,140.94	40,700,939.60	5,815,632.68	38,770,884.55
合计	9,171,500.33	55,820,715.67	7,946,285.93	50,112,783.82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42,528,773.41	149,943,752.55
未弥补亏损	213,374,565.87	150,025,989.79
合计	355,903,339.28	299,969,742.34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53,637,408.30	53,637,408.30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7,788,898.30	27,788,898.30
2024 年度	55,210,496.83	55,210,496.83
2025 年度	13,389,186.36	13,389,186.36
2026 年度	63,348,576.08	
合计	213,374,565.87	150,025,989.79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职工宿舍土地【注 1】	7,697,000.00	7,697,000.00
南充羽绒制品厂拆迁房屋及土地【注 2】	7,682,901.34	
世博全纪录金条套装	178,000.00	178,000.00
合计	15,557,901.34	7,875,000.00

注 1：南羽厂职工宿舍土地系本公司履行民事调解书获得的位于涪江路 117 号的土地使用权。因历史原因，该宗土地上建有原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职工宿舍，因此对于该宗土地本公司目前暂无法用于经营或转让。

注 2：本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开源巷 80 号的房产因于 2021 年 1 月进行搬迁拆除，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十九)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630,574.82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借款利息	49,041.66	24,494.18
合 计	28,049,041.66	13,655,069.00

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保证人
黄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陆支行	5,000,000.00	2021.1.12—2022.1.12	7.20%	黄石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黄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陆支行	5,000,000.00	2021.4.1—2022.4.1	7.20%	黄石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00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质押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3,000,000.00	2020.9.24—2021.9.23	3.85%	天玑智谷出口退税账户 574279120473
合计	3,000,000.00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抵押物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金山新区支行	15,000,000.00	2021.1.26—2022.1.26	6.20%	天玑智谷 1 号厂房、8 号动力房、9 号宿舍及食堂
合计	15,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项 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510,330.95
合 计		3,510,330.95

(二十一) 应付账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0,850,903.08	80,096,108.74
1年以上	15,134,122.48	17,336,396.09
合计	85,985,025.56	97,432,504.83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297,387.18	3,678,940.47
1年以上	5,082,038.25	5,446,595.13
合计	14,379,425.43	9,125,535.60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7,850,011.52	18,722,769.25	21,126,272.18	5,446,508.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0,620.76	426,526.28	360,386.35	526,760.69
辞退福利	580,000.00		580,000.00	
合计	8,890,632.28	19,149,295.53	22,066,658.53	5,973,269.28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1,716,649.49	33,658,278.77	37,524,916.74	7,850,011.5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9,230.04	530,532.56	449,141.84	460,620.76
辞退福利		726,575.86	146,575.86	580,000.00
合计	12,095,879.53	34,915,387.19	38,120,634.44	8,890,632.28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83,990.85	18,143,674.03	20,472,656.74	5,155,008.14
职工福利费		150,662.15	150,662.15	
社会保险费	96,039.46	309,449.28	259,604.28	145,884.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755.65	292,188.33	242,755.68	143,188.30
工伤保险费	268.19	6,120.10	6,271.45	116.84
生育保险费	2,015.62	11,140.85	10,577.15	2,579.32
住房公积金	114,447.12	118,688.09	219,365.41	13,769.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5,534.09	295.7	23,983.60	131,846.19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7,850,011.52	18,722,769.25	21,126,272.18	5,446,508.59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90,578.62	31,958,400.62	35,864,988.39	7,483,990.85
职工福利费		760,770.54	760,770.54	
社会保险费	84,584.07	615,957.20	604,501.81	96,039.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174.19	597,976.46	588,395.00	93,755.65
工伤保险费	187.57	4,277.74	4,197.12	268.19
生育保险费	222.31	13,702.99	11,909.68	2,015.62
住房公积金	114,589.12	294,514.00	294,656.00	114,447.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897.68	28,636.41		155,534.09
合计	11,716,649.49	33,658,278.77	37,524,916.74	7,850,011.52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46,880.29	405,246.83	344,458.18	507,668.94
失业保险费	13,740.47	21,279.45	15,928.17	19,091.75
合计	460,620.76	426,526.28	360,386.35	526,760.69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70,140.40	507,569.23	430,829.34	446,880.29
失业保险费	9,089.64	22,963.33	18,312.50	13,740.47
合计	379,230.04	530,532.56	449,141.84	460,620.76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种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9,995,971.11	9,900,215.69
增值税	7,259,889.29	6,237,136.27
土地增值税	3,427,115.15	1,989,84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8,960.72	503,364.02
房产税	1,531,335.59	1,606,156.94
个人所得税	1,788,185.29	999,108.52
教育费附加	254,145.49	221,817.16
地方教育附加	29,565.37	7,010.48
其他	242,849.52	234,483.55
合计	25,108,017.53	21,699,136.98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2,443,291.91	2,443,291.91
其他应付款项	102,616,498.33	166,837,287.05
合计	105,059,790.24	169,280,578.96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诉讼相关的应付款	5,469,000.35	69,290,351.29
关联方往来	85,599,993.00	80,047,175.97
其他往来	6,731,771.32	13,140,379.68
员工借款及关联方借款	16,979.68	114,393.63
中介机构费用	2,835,000.00	2,295,000.00
保证金	1,963,753.98	1,949,986.48
合计	102,616,498.33	166,837,287.05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大额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 1】	84,402,508.12	1 年以上	82.25
李先慧【注 2】	5,227,636.99	1 年以内	5.09
四川华塑建材公司	2,334,377.48	1 年以上	2.27
成都同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南充分公司	1,405,283.68	1 年以上	1.37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197,484.88	1 年以内	1.17
合计	94,567,291.15		92.15

注 1：该款项 8,440,25 万元系本公司购买天玑智谷股权转让款 10,200.00 万元抵减天玑智谷其他应收天润达往来款 1,759.75 万元后的余额。

注 2：该款项原系法院判决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因李先慧于 2021 年 6 月向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故调整至其他应付款核算，详见“附注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二） 第 6 项”所述。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6,750.00	48,027.78	48,027.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237.50	39,712.50	39,712.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348.43	113,566.06	
合计	19,066,335.93	19,201,306.34	19,087,740.2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抵押物
-----	------	------	-------	-----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金山新区支行	14,100,000.00	2018.12.18—2021.12.18	7.00%	天玑智谷产业园项目一 期建设房屋及土地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金山新区支行	4,800,000.00	2019.3.20—2021.12.18	7.00%	天玑智谷产业园项目一 期建设房屋及土地
合计	18,900,000.00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1,506,970.03	638,221.58
合 计	1,506,970.03	638,221.58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8,423,000.00	8,423,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26,294.44	3,151,011.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348.43	113,566.06	
合计	5,280,357.13	5,158,422.53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判决承担连带担保责	4,753,863.66	473,773.33	5,227,636.99	
合计	4,753,863.66	473,773.33	5,227,636.99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判决承担连带担保责		4,753,863.66		4,753,863.66
合计		4,753,863.66		4,753,863.66

注：该项预计负债原系法院判决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因李先慧于2021年6月向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故调整至其他应付款核算，详见“附注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二）第6项”所述。

(三十) 递延收益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专项（新动能培训平台及设施补助）	6,600,000.00			6,600,000.00	收到补助
合计	6,600,000.00			6,600,000.00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专项（新动能培训平台及设施补助）	6,600,000.00			6,600,000.00	收到补助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合计	6,600,000.00			6,600,000.00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住房周转金（历史形成）	942,070.55	942,070.55
合计	942,070.55	942,070.55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295,748,804.92	271,694,823.23	550,408,317.89	492,723,591.42
医疗服务	18,532,394.00	11,733,068.15	39,547,564.01	26,402,186.40
会展服务	1,768,996.29	3,587,666.51	3,512,728.02	4,494,715.49
液晶显示屏及整机销售	275,447,414.63	256,374,088.57	507,348,025.86	461,826,689.53
其他业务小计：	2,986,536.17	738,072.79	7,288,328.22	2,663,395.52
房租收入	2,986,536.17	738,072.79	7,288,328.22	2,663,395.52
合计	298,735,341.09	272,432,896.02	557,696,646.11	495,386,986.94

2、本期诊疗服务（医疗服务）、会展服务、液晶显示屏及整机销售收入确认时间为按某一时点确认；本期疫苗接种服务（医疗服务）收入确认时间为按某一时段内确认。

3、本期营业收入按报告分部分类

项目	租赁板块	医疗板块	液晶显示屏及整机	会展服务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8,532,394.00	275,447,414.63	1,768,996.29	295,748,804.92
其他业务收入	2,898,462.78		88,073.39		2,986,536.17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46	25,858.38
教育费附加	262.12	10,754.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79	7,874.61
房产税	456,475.63	565,678.79
印花税	92,186.10	392,888.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6,638.84	260,250.12
其他	800.00	5,215.00
合计	667,170.94	1,268,520.04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广告宣传费	13,617.00	1,772,058.80
工资及附加	787,979.00	1,360,610.24
服务费	337,975.09	308,558.29
业务招待费	20,789.59	13,590.00
差旅费	9,378.79	5,605.00
修理费	134,008.16	281,366.05
车辆使用费	8,744.28	3,807.05
办公费及其他	7,347.91	327,777.81
合计	1,319,839.82	4,073,373.24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工资及福利社保	7,489,938.51	14,889,485.20
中介机构费	2,239,504.30	7,427,667.33
差旅费	634,224.14	1,876,869.62
业务招待费	501,663.76	4,218,769.85
办公费	342,662.76	3,007,367.87
与诉讼相关费用	868,325.53	2,248,574.53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3,419,590.81	7,431,312.28
租赁费	727,592.55	850,944.54
其他	1,336,851.10	1,870,673.38
合计	17,560,353.46	43,821,664.60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物料耗用及摊销	3,306,711.23	12,452,824.15
职工薪酬	1,163,335.68	2,022,635.20
检测费	258,581.02	772,201.62
专利、认证费	124,482.90	228,045.78
其他	200,033.12	53,800.15
合 计	5,053,143.95	15,529,506.90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608,111.25	3,146,217.40
减：利息收入	759,643.96	140,935.02
汇兑损失	2,089,870.37	4,341,245.00
减：汇兑收益	1,920,143.24	2,075,619.76
手续费支出	1,050,682.18	2,020,030.34
其他支出	362,049.71	301,514.71

合计	2,430,926.31	7,592,452.67
----	--------------	--------------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外贸”奖励资金	300,0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54,200.00	67,8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黄石市地方财政拨款	-	1,504,6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创新平台认定备案奖励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13,543.84	464,454.85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39,830.21	18,552.08	
债务重组收益	-	45,193,799.26	
合计	567,574.05	47,969,206.19	
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67,574.05	47,969,206.19	

注：债务重组收益详见“附注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二）第 1 项”所述。

(三十九) 投资收益

类 别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63,167.67	83,387.83
合计	363,167.67	83,387.83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56,845.09	-547,842.5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21,125.36	1,844,221.31
合计	35,719.73	1,296,378.81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418,179.22	614,06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2,316.00
合计	17,418,179.22	601,753.85

注：2021 年 1-6 月固定资产处置收益系本公司房产北京中电大厦被拍卖。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979,542.73		979,542.73
其他		1,078.85	
合计	979,542.73	1,078.85	979,542.73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诉讼赔偿支出	1,288,652.17	13,274,618.08	1,288,652.1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报废支出	497.59	283,729.96	497.59
其他	216,635.98	406,387.81	216,635.98
合计	1,505,785.74	13,964,735.85	1,505,785.74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647,568.46	2,823,022.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586.07	-430,757.46
合计	1,308,982.39	2,392,265.3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7,129,408.26	26,011,211.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82,352.07	6,502,802.85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6,964.17	-1,105,661.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089.83	1,282,122.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12,779.35	-7,142,843.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01,285.03	4,602,959.14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58,001.02	-1,747,113.66
所得税费用	1,308,982.39	2,392,265.32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16.67	诉讼保全
货币资金	3,020,768.23	借款质押
货币资金	300,018.15	票据保证金
应收账款	150,000.00	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82,400.00	法院执行款
其他应收款	4,982,843.70	诉讼保全
投资性房地产	21,581,341.56	诉讼保全
固定资产	74,285,844.7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65,908.00	其他受限（按揭车辆）
无形资产	25,867,400.01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7,000.00	历史遗留原因导致使用权受限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1,337.91	诉讼保全
合计	141,070,978.93	

(四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1年6月30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年6月30日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335.22	6.4601	105,527.16
其中：美元	16,335.22	6.4601	105,527.16
应收账款	602,037.00	6.4601	3,889,219.22
其中：美元	602,037.00	6.4601	3,889,219.22
应付账款	1,922,300.00	6.4601	12,418,250.23
其中：美元	1,922,300.00	6.4601	12,418,250.2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本公司子公司南充华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3日、2021年6月22日完成工商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四川南充	100.00%		100.00%	变更
海南四海工贸综合公司	海南海口	100.00%		100.00%	设立
四川天歌物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75.00%		75.00%	设立
成都天族金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70.00%		70.00%	设立
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60.00%	40.00%	100.00%	设立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51.00%	51.00%	备考假设
深圳市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00.00%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智有邦达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00.00%		100.00%	设立
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	100.00%		100.00%	设立
上海晏鹏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	100.00%		100.00%	设立
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80.00%		80.00%	设立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长宁	51.00%		51.00%	股东捐赠
上海樱园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长宁		51.00%	100.00%	股东捐赠
上海樱华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长宁		51.00%	100.00%	股东捐赠
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	100.00%		100.00%	股东捐赠
北京永盛同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		100.00%	100.00%	股东捐赠
上海视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		100.00%	100.00%	股东捐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1 年 1-6 月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49%	1,668,758.69		12,959,881.32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	1,863,028.35		73,670,520.17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0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0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49%	1,833,622.05	4,900,000.00	11,291,122.63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	5,131,533.62		70,229,614.36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除外）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3,998,009.41	2,078,105.89	36,076,115.30	9,627,377.92	-	9,627,377.92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0,681,766.01	126,044,515.20	316,726,281.22	153,673,139.93	12,705,140.94	166,378,280.87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1,025,276.14	2,208,768.06	33,234,044.20	10,190,936.80		10,190,936.80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3,600,593.35	128,356,966.14	301,957,559.48	146,216,183.21	12,415,632.68	158,631,815.89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8,532,394.00	3,405,629.98	3,405,629.98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5,535,488.02	3,802,098.68	3,802,098.68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樱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9,646,862.64	3,742,085.81	3,742,085.81
天玑智谷（湖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7,612,246.04	10,472,517.60	10,472,517.60

(三) 重要的共同经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十、公允价值

(一) 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分析

项 目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0.00	19,0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	资产管理、 投资	300,000 万元	23.08%	29.08%

注 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国资委。

注 2：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1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247,644,935 股新股，由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资管”）通过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并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认缴资金缴存到位；2021 年 1 月 6 日，前述 247,644,935 股新股已登记完成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前，湖北资管接受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麦田”）64,387,683 股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持有公司总股本 7.80%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6.00%），本次发行完成后，湖北资管持有公司股份 247,644,9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8%，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29.08%，公司控股股东由西藏麦田变更为湖北资管。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国资委”）通过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湖北资管。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雪峰、张子若夫妇变更为湖北省国资委。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吴学俊	本公司董事
王艳红	吴学俊配偶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吴学俊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吴学俊控制的公司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吴学俊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前海天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吴学俊参股公司
香港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吴学俊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注：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股权事项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吴学俊拟任本公司董事。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单位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液晶显示屏			3,033,661.96	4.98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液晶显示屏	1,775,150.43	0.64	2,383,154.92	3.91
合计		1,775,150.43	0.64	5,416,816.88	8.89

注：作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单位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液晶显示屏			2,427,904.12	0.88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液晶显示屏	5,483,376.13	1.99	20,666,562.47	7.49
香港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液晶显示屏			580,250.00	0.21
深圳前海天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代购	70,406,668.07	25.51	5,215,909.87	1.89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采购加工劳务	4,420,053.58		20,807,779.27	-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01,634.55	-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59,646.02	-		
合计		82,271,378.35	-	49,698,405.73	-

注：作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

注2：2021年1-6月，天玑智谷与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发生的采购原材料、采购设备系2021年4月天玑智谷与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终止了厂房租赁业务，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将租赁厂房内涉及的相关原材料、设备等转让给天玑智谷。

2、关联租赁情况(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关联交易内容	租赁资产情况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厂房	88,073.39	264,220.18
合计		88,073.39	264,220.18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吴学俊、王艳红	30,000,000.00	2018.12.18	2021.12.18	否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吴学俊、王艳红	3,000,000.00	2020.9.21	2021.9.20	否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吴学俊、王艳红	15,000,000.00	2021.1.26	2022.1.26	否
吴学俊	105,900.00	2019.9.24	2021.9.24	否

(2)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1.3.12	2021.9.8	否

注：该项担保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解除，详见“附注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第 4 项”所述。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入/拆出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湖北省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拆入	20,000,000.00	2020.11.11	2021.2.10	年利率 4.42%

注：上述资金直接由湖北资管代本公司支付给魏勇，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实际归还并支付利息 99,298.63 元。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82.53 万元	219.60 万元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7,080.00			
预付款项	深圳前海天润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13,752.93		2,681,345.95	
预付款项	香港天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2,149.15			
预付款项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45,606.58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621,388.53	
其他应收款	吴学俊	1,083,237.50		27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晶达光电技术（湖北）有限公司	3,954,528.05	5,334,431.3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天玑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197,484.8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4,402,508.12	80,047,175.97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签订但未支付的重大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投资人	投资项目名称	约定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投资时间
本公司	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未约定
本公司	上海晏鹏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未约定
本公司	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未约定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南充华塑建材增资纠纷案件（一）

2020 年 10 月 15 日，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充华塑建材”）向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将本公司子公司南充羽绒厂产权证号为“南充国用【93】字第 970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过户给南充华塑建材，向其支付 269.69 万元出资款，并申请查封了本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涪江路 22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南充国用【93】字第 9705 号），以及本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 100 号美国工业村内 5 号厂房（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065482 号）。本公司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2021 年 3 月 17 日，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驳回本公司管辖权异议申请。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2、南充华塑建材增资纠纷案件（二）

2021 年 4 月 16 日，南充华塑建材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对本公司、周进、戴飞关于增资纠纷的诉讼请求，请求判令：①本公司将案涉增资物（土地）及该宗地内建筑物及附着物等所涉补偿款共计 10,515.438 万元支付给南充华塑建材，并参照 LPR 计算资金占用利息至付清所有款项止；②本公司将应增资而未增资的进口设备对应价值 1,192.66 万元支付给南充华塑建材，并参照 LPR 计算资金占用利息至付清所有款项为止；③周进、戴飞对上述本公司承担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等。

2021 年 6 月 2 日，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出具该案件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21]川 13 民初 147 号）。2021 年 6 月 4 日，经南充华塑建材申请，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川 13 民初 147 号），裁定查

封本公司名下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工业大道 100 号美国工业村内 5 号厂房（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065482 号）。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3、四川宏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起的撤销诉讼案

基于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川民终 946 号民事判决认定本公司向兴源环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环亚”）欠付款项判决支付利息年利率问题，四川宏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志实业”）于 2020 年 6 月以第三人身份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诉讼案，请求撤销判决认定利率标准、享有兴源环亚部分利息。2020 年 12 月 3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川民撤 1 号）裁定，驳回宏志实业诉讼请求。

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宏志实业就本案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川民撤 1 号《民事裁定书》，并发回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重新对案件实体进行审理。2021 年 5 月 20 日，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本案尚未作出判决。

4、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渠乐贸易不当得利案件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告）诉称，其于 2018 年 5 月 27 日与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原告从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包括烧石粉、水曲柳、长石粉等原料在内的产品。2018 年 5 月 28 日，原告通过银行转账向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支付预付款人民币 2,300 万元。但在收到预付款后，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并未按原告的要求交付货物。原告为此向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请法院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所签订的上述购销合同，并判令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返还预付款 2,300 万元及利息损失。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2019]苏 09 民初 6 号），判决如下“驳回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收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文件（案号：【2021】沪 0151 民初 44 号）。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作为被告，向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提起本次诉讼。提出诉讼请求如下：（1）判令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返还原告不当得利 2,300 万元及利息损失；（2）判令被告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在 2,300 万元范围内，与被告建湖县菲迪贸易有限公司连带承担不当得利的返还义务。

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请求将本案移送至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审理，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沪 0151 民初 44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了上诉人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2021 年 2 月 20 日，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请求撤销上海市崇明区法院作出的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管辖。2021 年 4 月 28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沪 02 民辖终 26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海渠乐贸易有限公司的管辖权异议。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5、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除上述或有事项外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南羽厂改制纠纷案

2021 年 4 月 21 日，李林、何伟、冯军等 42 名自然人（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原有职工）将本公司、李建生、四川省首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等 21 名主体列为被告，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的前身四川省南充羽绒制品厂在 2016 年的改制不合法，要求法院判决确认上述改制无效并要求本公司向原告归还南充羽绒厂的全部资产、本公司向南充羽绒厂支付资产使用费和赔偿财产损失、所有被告赔偿原告集资维权产生的费用 104.09 万元、所有被告共同承担诉讼费用。

2021 年 8 月 24 日，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川 13 民初 144 号之一），裁定驳回原告李林等 42 人的起诉。

2、麦田园林以存货抵债

2021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与麦田园林签订《债务履行协议书》，鉴于麦田园林资金不足无力以现金偿还债务，麦田园林自愿以树木资产偿还所欠本公司债务。协议签订前，本公司与麦田园林已委托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麦田园林所列用于抵债的树木资产的市场价格进行评估，评估价格为 1,088.00 万元。本公司同意麦田园林以评估价格 1,088.00 万元的树木资产抵偿 1,088.00 万元债务。同日，麦田园林与本公司签订《资产移交书》，将 2,714.00 株苗木移交本公司。

3、天玑智谷减资事项

2021 年 7 月 1 日，子公司天玑智谷申请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减少到 7,084.40 万元。2021 年 8 月 20 日，减资手续已办理完毕。

4、天玑智谷对外担保解除

子公司天玑智谷对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700 万元提供的担保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解除。

5、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报告

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A、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B、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A、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B、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租赁板块、医疗板块、液晶显示屏板块、会展服务及其他版块。经营分部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会计政策相同。

2. 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

项 目	租赁板块	医疗板块	液晶显示屏板块	会展服务及其他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3,498,462.78	18,532,394.00	275,535,488.02	1,768,996.29	600,000.00	298,735,341.09
营业成本	1,300,456.98	11,733,068.15	256,411,704.38	3,587,666.51	600,000.00	272,432,896.02
信用减值损失	-3,533,603.33	-452.53	-88,466.33	-9,486,316.27	-13,144,558.19	35,719.73
利润总额	18,998,680.42	4,587,451.44	4,112,160.11	-12,394,612.99	-1,825,729.28	17,129,408.26
所得税费用	78,811.40	1,181,821.46	-75,403.36	123,752.89	-	1,308,982.39
净利润	18,919,869.02	3,405,629.98	4,187,563.47	-12,518,365.88	-1,825,729.28	15,820,425.87
资产总额	311,710,594.83	36,076,115.30	414,801,849.61	44,858,022.57	272,003,430.60	535,443,151.71

负债总额	194,048,545.17	9,627,377.92	341,231,216.73	195,098,419.07	435,950,114.61	304,055,444.28
------	----------------	--------------	----------------	----------------	----------------	----------------

(二) 其他重要事项

1、与兴源环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9 年 12 月 10 日，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川民终 946 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根据上述判决进行了会计处理，冲减了原账面为欠付四川德瑞的款项，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兴源环亚 13,117.78 万元。

2020 年 8 月，自然人魏勇受让兴源环亚对本公司的全部债权。经本公司与魏勇就债务清偿等问题进行了多次沟通，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按照和解协议约定向魏勇支付 2,000 万元、8,000 万元，至此本公司与魏勇达成的和解协议已经履行完毕，本公司与魏勇之间的全部债权已结清。上述债务计算至清偿日的本息合计 14,519.38 万元，因此和解形成债务重组收益 4,519.38 万元。2021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执行法院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结案通知书》（【2021】川 01 执恢 256 号），确认本公司已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案执行完毕并结案。

2、与四川宏志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诉讼案

宏志实业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2017 年 9 月 20 日、2017 年 11 月 16 日、2017 年 12 月 8 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受让取得对本公司的债权 10,003.98 万元，其中本金 5,990.00 万元，利息 4,013.98 万元。2017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收到宏志实业出具的《关于欠款及减免利息的通知》。随后本公司按照要求履行了该通知的全部条款【2017 年 12 月 28 日偿付本金 3000 万且本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剩余欠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该通知的承诺并经宏志实业确认，本公司获得其 2400 万的利息豁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欠付宏志实业合计 4,603.98 万元，其中本金 2,990.00 万元，利息 1,613.98 万元。

2019 年 1 月 4 日，宏志实业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川 13 民初 5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移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22 日的本金 2,990.00 万元及对应利息 3,982.03 万元【该部分利息中包含了 2017 年已经豁免的 2400 万】并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23 日起以 2990 万元本金为基数按月息 2%计算的利息。2019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川 13 民初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本公司位于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的房产、冻结本公司在南充市国土局享有的土地补偿款 500 万元、冻结本公司持有南羽厂

100.00%的股权、持有樱华医院 51%的股权。2019 年 9 月 25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川 01 民初 3688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本公司持有博威亿龙 100.00%的股权。

2020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川 01 民初 3688 号），判决本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2,990.0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照 14.25%计算），本公司根据判决调整减少了原对其欠款利息 1,425.55 万元。2020 年 4 月，宏志实业提起上诉，后于 2020 年 5 月 8 日申请撤回上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川民终 329 号）裁定准许撤回上诉。

2021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支付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4,783.81 万元用于归还宏志实业的欠款，不足部分（118.77 万元），法院已扣转本公司北京房屋拍卖款支付。2021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执行法院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结案通知书》（【2021】川 13 执恢 19 号），确认本公司已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案执行完毕并结案。

3、与袁祖文诉讼案

2018 年 2 月 9 日，袁祖文将其与德瑞房产于 2016 年 2 月 9 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送达本公司。2018 年 4 月 16 日，袁祖文向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本金 860.00 万及利息（月息 1.3%）。2018 年 9 月 18 日，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出具（2018）川 1302 民初 2280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本公司向袁祖文偿还本金 860.00 万及相应利息（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15.6%计算至本息结清）。

2019 年 11 月，经袁祖文申请，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及《涉案财产网络询价勘验调查报告》（案号：[2019]川 1302 执 2287 号）裁定，拍卖本公司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幢）13 层的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846.35 平方米，产权证号：京房权证海股移字第 001843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京海国用（2005 转）第 3418 号）；2021 年 1 月 19 日，该房屋以 2,407.20 万元拍卖成功。

2021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执行法院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结案通知书》（【2020】川 1302 执恢 1801 号），执行法院确认袁祖文向其申请执行的（2018）川 1302 民初 2280 号《民事判决书》现已全部执行到位，本公司与袁祖文债务纠纷完结。

4、与上海友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6 月，本公司与上海友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友备”）签订《电解铜购销合同》并开展了相关业务。2018 年 6 月 13 日，上海友备向本公司支付货款 1,000 万

元后因资金出现问题，剩余款项 92,486,363.67 元一直未支付。2019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就与上海友备买卖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 年 3 月 1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沪 0115 民初 5359 号民事裁定书，将上述案件移送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9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沪 01 民初 1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友备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货款 92,603,102 元，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至实际付清之日。

2019 年度，由于本公司已无法联系到上海友备及其当事人，也无法找到上海友备可供执行财产，因此本公司综合考虑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0 年度，经查询其工商信息，已变更为吊销状态。

5、与深圳市九方腾宇贸易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7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向深圳市九方腾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方腾宇”）借款 300 万并于收到款项次日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本金 300 万，借款期限 3 个月，年息 4.35%，到期一次还本付息。2018 年 5 月 9 日，九方腾宇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300 万及截止到 2018 年 5 月 8 日的利息及逾期罚息 19.52 万。后本公司不服判决提起上诉，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3 民终 20754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公司根据法院判决进行会计处理。

202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支付案款等合计 390.4 万元。2021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粤 0304 执恢 1160 号），确认本公司已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案执行完毕并结案。

6、与李先慧借款纠纷

2020 年 1 月，李先慧诉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涉及本公司 2013 年 8 月出具的承诺函承担承诺责任一案，经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鲁 01 民终 11207 号）判决，本公司与山东华塑建材有限公司共同偿付李先慧借款本金 161.45 万元及其利息。2020 年度，本公司已按照判决计提本息 475.39 万元，并计入营业外支出。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向山东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1 年 5 月，经山东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鲁民申 1402 号）裁定驳回再审申请。2021 年 6 月，经李先慧申请，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出具《执行通知书》。2021 年 1-6 月，本公司按照判决计提利息及延迟违约金 47.38 万元，并计入营业外支出。

7、与王艺衡诉讼案

2016年3月21日，王艺衡受让取得对本公司债权1,500.00万。2016年5月11日，王艺衡向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向其偿还欠款1500万。2017年2月15日，王艺衡与本公司进行和解并达成《调解协议》，要求本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前偿还全部欠款；如未按照约定支付欠款，从2017年6月1日起以欠款金额为本金、月息2%向原告计付利息至欠款本息付清为止。2017年7月3日，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川1302执1451号《执行裁定书》，从本公司应收南充市顺庆区国土局土地收储补偿款中提取1,500.00万元。2017年9月18日，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将前述款项中的1050.00万元划转给王艺衡。2018年8月5日，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将余款450万划转给王艺衡。至此，本公司认为对王艺衡债务已全部结清。

王艺衡基于没有按照约定时间收到款项，经其申请，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25日依据（2017）川1302执1451号《执行裁定书》，将本公司享有北京中电大厦房产2019年4月15日至2020年4月14日的租金1,102,836.37元提取到诉讼费及案款专户。基于法院认为执行款项未能及时支付给王艺衡系本公司其他案件申请冻结上述款项支付导致，2020年1月，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将上述租金中的89.01万元用于支付王艺衡案延迟支付期间利息，剩余部分同本公司北京房屋拍卖款已用于支付本公司欠付袁祖文欠款。

8、与李海平劳动合同纠纷案

2019年10月8日，本公司原副总经理李海平向成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交了《仲裁申请书》，请求裁决确认与本公司在2017年9月12日至2019年12月31日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并向其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对应的双倍工资、违约金及经济赔偿。

2021年2月4日，成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成劳人仲案【2019】02607号裁定书，裁定华塑控股支付李海平工资、补偿金等合计11.81万元。2021年3月15日，华塑控股向李海平支付上述款项，本公司与李海平劳务纠纷完结。

9、其他零星重要事项

（1）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物业管理分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门窗工程分公司、四川天歌物业有限公司、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南充华塑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期处于停业状态，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2020年10月，经本公司11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销分支机构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物业管理分公司、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南充门窗工程分公司和子公司四川天歌物业有限公司、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南充华塑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大行泽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物业管理分公司、四川天歌物业有

限公司由于未进行年检已分别于2016年6月、2014年5月被相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南充华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同人华塑门窗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3日、2021年6月22日完成工商注销。

(2) 2018年1月22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申请解除《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书》涉及的南羽厂位于开源巷80号（原涪江路117号）III-8-42号地34406.45平方米（51.61亩）国有建设用地，但上述事项未取得政府批复。2020年10月，本公司收到南充市顺庆区政府《关于限期交付开源巷80号国有土地的通知》，本公司已按照通知要求启动搬迁拆除工作，截至2021年6月30日，拆迁工作尚未完成。

(3)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股东西藏麦田持有本公司股份199,205,9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56%。其中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98,200,000股，累计冻结本公司股份199,205,920股。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年1-6月金额	2020年度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418,179.22	601,753.85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171,291.0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7,574.05	2,446,887.99
4.债务重组损益	-	45,193,799.26
5.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67.67	83,387.83
6.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26,243.01	-13,963,657.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246.34	336,667.20
少数股东影响额	353,170.50	959,763.49
合计	17,295,261.09	33,237,032.33

注：2020年度债务重组收益45,193,799.26元详见“附注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二）第1项 与兴源环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所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4%	13.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	-21.51%

(续)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20	0.0120	0.0120	0.0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41	-0.0190	-0.0041	-0.0190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 日

第 5 页至第 6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